

证券代码：834958

证券简称：华夏检验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宋建国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666,66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在全体股东的共同努力下，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继续强化内控管理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管理水平和执行力能力，加快发展，勇于创新，牢牢把握行业发展趋势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作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

出具天职业字[2019]8332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预计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江苏华夏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、上海海仕实业有限公司、宋建国、徐伟忠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666,66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(上海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赵文雯 应晓晨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华夏检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